

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部门预算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和《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号）等文件精神，河南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受封丘县财政局委托，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合规合法、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对封丘县民政局负责实施的“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企业退休人员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是党中央、国务院在社会保障方面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是建设服务型政府，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也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的重要措施，对保障企业退休人

员晚年生活的安定，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9〕19号）、《河南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河南省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豫企改〔2019〕5号）及《新乡市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新乡市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新企改〔2020〕1号）等文件精神，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封丘县民政局结合封丘县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社会养老体系，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和提高生活质量，扎实做好封丘县国有企业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决定实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补助资金项目。

2.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安排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企〔2021〕97号）文件，河南省财政厅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达至封丘县财政局国库，由封丘县财政局直接拨付至各乡镇。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申请预算金额54万元，其中：2021年结转31万元，2022年省级财政下达23万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经查阅相关资料，截止2022年7月底，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54万元已全部支付到各乡镇财政所，预算执行率为100%。

3.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封企退组〔2020〕1号）文件，封丘县2022年接收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现有589名，其中中央企业572名，省属企业62名，已全部完成接收工作，接收率100%。

封丘县民政局根据黄德镇、留光镇、黄陵镇、城关乡、王村乡等18个乡镇接收的现有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将54万元分别拨付至以上18个乡镇，各乡镇接收人员及资金分配情况如下表1-1。

表1-1 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乡镇	核定人数 (人)	中央企业 (人)	省属企业 (人)	金额(万 元)
1	黄德镇	26	22	4	2.40
2	留光镇	20	19	1	1.80
3	黄陵镇	21	17	4	1.90
4	城关乡	24	21	3	2.20
5	王村乡	22	21	1	2.00
6	尹岗镇	9	8	1	0.85
7	陈桥镇	17	11	6	1.60

序号	乡镇	核定人数 (人)	中央企业 (人)	省属企业 (人)	金额(万 元)
8	荆官乡	19	12	7	1.70
9	应举镇	9	6	3	0.85
10	赵岗镇	26	23	3	2.40
11	李庄镇	13	12	1	1.20
12	陈固镇	10	8	2	1.00
13	潘店镇	16	12	4	1.50
14	曹岗乡	7	6	1	0.70
15	居厢镇	14	11	3	1.30
16	鲁岗镇	14	8	6	1.30
17	冯村乡	14	11	3	1.30
18	城关镇	308	299	9	28.00
合计		589	527	62	54.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涉及18个乡镇，已全部发放到位，发放完成率为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封丘县民政局按照2022年绩效管理工作安排，填报了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组经过汇总梳理，如下表1-2所示。

表1-2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于豫鹏 13653731439
------	--------------------------	----------	--------------------

主管部门	封丘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封丘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	
	其中:财政拨款	23	
	上年结转资金	31	
年度目标	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涉及18个乡镇,及时发放资金,做好接收管理服务工作,加强管理服务能力建设,努力提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后的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		
分解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额	5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人数	589人
	质量指标	支出程序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管理服务能力,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人员满意度	≥9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旨在掌握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情

况。以全面反映项目的实际产出和效果，并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总结经验做法，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为财政部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科学配置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提供决策参考。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封丘县民政局负责实施的“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

3.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资金范围：财政资金总额54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范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结合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以结果为导向，重点围绕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的预算编制、执行情况、产出情况、效益情况及满意度等方面设计指标体系，综合考察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取得的绩效。

绩效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要将评价指标细分为3级，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2个，三级指标24个。指标数

据主要来源于政策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财务报表、访谈、现场核查、问卷调查等。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四级分类，总分值为100分。其中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5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评价得分90（含）-100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80（含）~90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60（含）~80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60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差。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合规合法、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分别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全面系统分析财政专项资金从立项决策、过程管理、成果产出和实施效果，综合考察财政专项资金实施绩效。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合规合法、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调查分析法、现场察验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确保评价的科学性与有效性。

此外，对项目相关实施内容进行现场核查，包括对相

关资料的查阅、访谈走访、实地勘察等方式，对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核实，对相关实施过程中涉及的流程进行规范性检验。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整体评价结论

整体来看，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较为规范；实施过程中各部门职责划分清晰、制度执行基本有效，资金拨付及时足额到位；通过项目实施，按时保质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发放工作，有效促进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切实保障企业退休人员养老服务的各项需求，推动了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事业的发展。

但是从评价组深入调研分析来看，项目目前存在以下问题：1.项目绩效年度目标设置不规范，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合理；2.项目规范化管理不足，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3.管理服务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得分与绩效等级

2022年封丘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遵循《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提出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框架体系，在此基础上，结合绩效评价实务经验，将关注重点集中于产出和效益，并增加了对

项目影响力因素的考核。权重的设置参考《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评价组根据对项目文档资料的梳理、归纳、分析，并结合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合规合法、绩效相关”为原则完成了项目绩效评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的规定，该项目评价得分为92.13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各指标得分如下表3-1。

表3-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分	指标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00	12.23	81.53%
B 过程	25.00	22.00	88.00%
C 产出	30.00	30.00	100.00%
D 效益	30.00	27.90	93.00%
合计	100.00	92.13	92.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共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15.00分，实际得分12.23分，得分率81.53%。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较为规范。但项目绩效目标表填报不规范，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合理明确；未提供预算资金分配相关的资料文件，无法明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二）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过程类指标共2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25.00分，实际得分22.00分，得分率88%。该项目组织机构基本健全，分工明确，实施过程中各部门职责划分清晰、制度执行基本有效。但在资金管理方面被评价单位未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资金管理制度，使资金使用单位对该专项资金的使用缺少监管依据。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共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得分率100%。该项目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共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27.90分，得分率93%。该项目的实施在经济效益方面切实有效减轻了企业的负担；通过开展满意度问卷调研，该项目相关的管理服务人员及受益人员整体满意度较高，但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绩效填报不规范

一是项目绩效年度目标设置不规范。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是绩效评价的重点，在填报年度目标时只将重点放在项目实施的内容上，没有明确展现该项目产生的效益，对预算绩

效管理的目的认识不到位；二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数量指标中的指标值“50人”与被评价单位提供的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分配表里的人数不一致。

（二）项目规范化管理不足，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标准没有具体明确的依据，无法明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二是内部未设立与该项目相关的资金管理制度，使资金使用单位对该专项资金的使用缺少监管依据。项目单位精细化、规范化管理程度不足，日常监督管理力度有待加强。

（三）管理服务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通过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进行的满意度问卷调研情况分析，多数退休人员反映组织活动次数较少，对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的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建议项目单位提高预算绩效意识，完成涵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覆盖全过程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制度，逐步构建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支出效益。在预算申报阶段，重视绩效目标填报工作，科学合理设置绩效

目标和指标。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将目标细化量化为具体绩效指标。

（二）完善各项管理和财务制度建设

加强制度建设应当进一步深化对制度功能的认识，持续加大推进工作制度化的力度。制度的功能在于规范和约束行为。以制度建设为基础，按照制度办事，以管理促发展的规范化管理。透过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切实按相关制定规定来加强项目过程控制管理。建议项目预算实施单位专门针对本项目设立各项管理制度，根据相关条款加强项目各环节管控。

（三）进一步提高管理服务能力，丰富退休人员的文化生活

国企退休人员实行社会化管理为国有企业减轻负担、激发活力的同时，也给乡镇、社区提出了更高水平的社会服务要求。面对人口老龄化、管理人数增多的现实情况，乡镇管理服务能力建设、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人员力量需要同步跟上。乡镇、社区要定期组织各项活动，丰富退休人员的精神文化生活；服务工作人员要多与退休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了解他们的心声与诉求，才能为退休人员做更好的社会服务保障，增进社会的和谐。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